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 函

地址：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
99號

承辦人：科員 陳雅婷

電話：04-22289111-17204

電子信箱：fengyu0501@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6月8日

發文字號：府授人力字第112016080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387210000A_1120160803_ATTACH1.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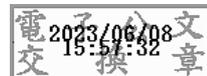
主旨：函轉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有關聘僱職缺得由機關原公開甄選職缺或其他聘僱職缺(含年度及職務代理人)之備取人員遞補，或由現職聘僱人員改聘(僱)，並免經公開甄選程序一案，請查照並轉知所屬。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2年6月7日總處組字第1122001038號函辦理。
- 二、檢附前揭原函影本1份。

正本：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臺中市各區公所

副本：臺中市政府人事處(企劃科)、臺中市政府人事處(人力科)



人事室 收文:112/06/08



041120048829 有附件